

兰州资源环境职业技术学院工会委员会文件

兰资环工发〔2017〕3号

关于公布学院第三届女工委员会 组成人员及工作职责的通知

各工会小组、各部门：

2016年12月24日，学院召开了第三次教职工代表暨工会会员代表大会，选举产生了学院第三届女工委员会，现将委员会组成人员及工作职责公布如下。

一、组成人员（以姓氏笔画为序）

马轶君 何亚芳 张平平 李文婷 韩玉霞

二、工作职责

1. 努力做好女教职工思想政治工作。在女职工中开展学习先进人物的优秀事迹，争当先进，做合格党员的教育活动；开展自尊、自立、自强、自爱的“四自”教育，引导女教职工做政治理想坚定，有道德、有文化、有纪律的教育工作者；正确处理好

恋爱、婚姻、家庭等关系，做新时代的新女性。

2. 围绕学院中心工作，在工会的领导下，结合女教职工的特点，根据女教职工的愿望和要求，制订工作计划，召集工作会议，研究问题，总结交流经验，引导女教职工为将我院建成“双一流”的高职学院贡献聪明才智。

3. 维护女教职工的合法权益和特殊利益。维护女职工在政治、经济、文化、教育、劳动、社会和家庭方面的权利。收集、反映女职工的意见和要求，了解有关女职工切身利益的特殊问题，建议行政和有关部门及时解决或通过教职工代表大会加以解决。

4. 举办适合女教职工特点的文艺和体育活动。促进女教职工的身心健康，举办妇女卫生知识讲座，搞好女教职工的经期、孕期、产期和哺乳期的保护。

兰州资源环境职业技术学院工会委员会

2017年1月6日



院工会

2017年1月6日印发